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雙寧

中國·北京，201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歡先生及馬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雙寧先生、高雲龍先生、武劍先生、吳鋼先生、王淑敏女士、吳高連先生、趙威先生及楊吉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新澤先生、喬志敏先生、謝榮先生、霍靄玲女士、徐洪才先生及馮侖先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6 名，亲自出席 14 名，马腾董事、杨吉贵董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均书面委托赵欢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6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唐双宁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 2015 年度 A 股半年度报告、摘要及 H 股中期报告、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 股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A 股年报摘要亦登载于 8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H 股具体内容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风险偏好执行情况
及年中重检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按照本行风险政策要求，董事会对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进行重检，
确保风险偏好的传导和执行符合银行经营环境的变化。

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保
险 2015—2016 年度续保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自 2005 年 5 月开始投保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D&O），每年续保一次。董事会同意 2015—
2016 年度的续保方案，具体包括保障限额、保险期间、承保范围、
保险结构、续保保费等事项。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公司章程（2015 年修订稿）》的修订内容，并结合本
行实际情况，对本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公司章程（2015年修订稿）》的修订内容，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对本行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对本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作出修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6 票，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5 票，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马腾执行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